



新世纪万有文库

露丝小姐

蒋宗曹 译

巴莱拉 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本文库为国家“九五”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新世纪万有文库

Lucy
Rice

露 丝 小 姐

巴莱拉 著

蒋宗曹 译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露丝小姐/(西班牙)巴莱拉著;蒋宗曹译.-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1.2

(新世纪万有文库·第5辑·外国文化书系)

ISBN 7-5382-5898-1

I. 露… II. ①巴… ②蒋… III. 长篇小说-西班牙-近代 IV. I55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58234 号

学术策划	王 土 林 夕 柳 叶
文库工作室	俞晓群 刘国玉 王之江 柳青松
总发行人	俞晓群
责任编辑	俞晓群 王丽君
美术编辑	吴光前
封面设计	郑在勇
责任校对	李守勤
出版	辽宁教育出版社 (沈阳市十一纬路 25 号)
发行	辽宁省新华书店
印刷	沈阳新华印刷厂
版次	2001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32 印张 6
字数	132 千字 插页 1
印数	1—3 000 册
定价	7.00 元

《新世纪万有文库》第五辑弁言

《新世纪万有文库》出到现在，已略近原先计划的千册之数。很遗憾，这套书至今还没成为读书界的畅销读物或热门抢购的对象，估计今后也不大可能。但是我们还是会出下去。这源于我们对出版界“保留书目”的必要的认识。出版业的前辈陈原先生有云：

“……保留书目，对一个出版社来说，是头等重要的事；没有保留书目，就不能有文化积累。如果我们出一本书，‘扔’一本书，那么，办出版社就没有什么成效了。所谓‘扔’，主要是‘四人帮’和极左路线的流毒影响。‘赶形势’，出了书就过时，积累不下来，还有对过去的书一棍子打死，统统否定。另外还有几种情况，一是内容经不起考验，出了一版就没有生命力了；二是内容还不完善，如果出版后听取评论者、研究者、读者的意见加以修订重版，那就是可以保留的书目了，如果因不完善而废弃，那就等于‘扔’了；三是质量虽不错，但是出版部门发行部门谁也不管它，让它自生自灭，久而久之人家也记不起出过这部书了，这也等于‘扔’掉。无论哪一种情况，都是对文化积累不利的。”

现在当然情移势转，所谓“四人帮”等等的流毒影响也许已不占十分重要的地位，但是新形势下的“扔”，

依然存在。我们集合三五君子，成就这么一套丛书，无非是想完成前辈的嘱托：出不“扔”的书。这愿望也许正在实现中，切望博雅君子，时时不吝教我。

《新世纪万有文库》编辑部
二〇〇〇年底

一波三折的情爱故事

——译者前言

胡安·巴莱拉(1824—1905)是19世纪下半叶活跃在西班牙文坛上的著名的小说家、诗人、散文家和文学批评家。1862年起当选为西班牙皇家学院院士。

巴莱拉出生于西班牙科尔多瓦省卡布拉市的一个贵族家庭,从小受过良好的教育,先后在圣山学院、格拉纳达大学和马德里大学攻读法律。毕业后在意大利、葡萄牙、巴西任外交官。1884年至1895年,他担任西班牙驻葡萄牙、美国、比利时、奥地利等国的大使。在国内曾当选为国会议员,担任过部长。他的出身和经历,使他对西班牙上层社会的生活非常熟悉,并为他各种题材的文学创作创造了有利条件。

巴莱拉的小说以刻画和表现人物的内心世界见长,对妇女的心理分析尤为深刻细腻。他反对自然主义式的叙事,认为小说是诗歌的一种形式。他的文笔讽刺诙谐,作品中经常采用正话反说,反话正说,这是他的写作特点。

巴莱拉的主要作品有《佩比塔·希梅尼斯》(1874)、《小浮士德博士的幻想》(1875)、《门多萨骑士》(1877)、《聪明过了头》(1878)、《露丝小姐》(1879)以及《高个儿胡安妮塔》(1895)等。他在美洲任外交官时以书信体裁写作的《美洲通讯》也很脍炙人口。

《露丝小姐》是巴莱拉一八七九年发表的一部优秀之作。作品所描写的是一个曲折、生动的爱情悲剧故事。

小说中的露丝是弗里亚侯爵的私生女,早年在马德里生活。她不知道自己的身世。她揣测,尽管自己有个贵族的父亲,母亲很可能是个

地位卑微的人。侯爵是个浪荡子，在把财产挥霍殆尽后，退隐弗里亚镇，随即死在他的领地。女儿在非常复杂的社会条件下长大了。她生性淡泊，甘愿放弃女侯爵的称号，但脉管中仍然流着贵族的血。她不爱平民，但也不想高攀富室和权贵。她把心转向基督。她同一位贫苦的神父恩里克产生了一种朦胧而热烈的爱情，但在圣光的笼罩下，双方都认为这是一种对宗教的亵渎，不敢承认也不敢正视这是一种男女相悦的爱情。

故事的第一个转折是镇上来了一个新当选的议员，他气宇轩昂，风度翩翩。对成年后从未接触过上流社会的露丝小姐来说，他当然是一位最理想的“白马王子”。她不敢设想这位如此高尚的未婚男子会爱上自己，但议员居然不顾她家道中落，对她一见倾心，以闪电般的速度在短短几天内完成了相识、相恋和缔姻的全部过程。露丝自忖家无恒产，不愿进入马德里社会成为丈夫的负担，决心终身留在弗里亚镇。一幅田园诗般的农村生活蓝图在酝酿中成熟了。似乎，故事将以喜剧的形式告终，尽管同这一婚姻伴随而来的是神父恩里克的精神分裂和饮恨而终。

故事的第二个转折是马德里一位伯爵夫人死了，给露丝小姐留下了巨大的遗产。原来露丝是侯爵先生和这位伯爵夫人的私生女。这一喜讯，把故事推上了第二个高潮。露丝一夜之间成为豪富，她穷竭心计地设计新的生活蓝图：把自己新得的财产献给那位甘愿同她联姻的议员先生——当然，在此以前，由于露丝恢复了女侯爵的称号，她的丈夫也已经荣膺了侯爵的头衔。

这时，出现了第三个转折。露丝收到了她父亲生前的遗书。遗书中披露，露丝的父亲为了怕遗产执行人中途生变，又指定了一位监督人。侯爵把自己同伯爵夫人的私情告诉了这个监督人，也把伯爵夫人准备死后把遗产留给露丝这一秘密告诉了监督人，委托监督人在遗嘱执行人一旦企图侵吞这笔遗产的时候出来干预，并且授权监督人在临终时可以把这个秘密告诉监督人的儿子。而这个监督人的儿子，不是

别人,正是那位在当选议员后“偶然光临”弗里亚镇、“偶然结识”露丝小姐并向她屈尊求婚的男子。

一波三折,真相大白。纯洁的温情脉脉的爱,原来是卑鄙的觊觎遗产的阴谋。田园诗成了生意经。喜剧成了悲剧。淑女露丝成了遇人不淑的牺牲品。这位淑女在痛不欲生之余,决定把新生的儿子命名为恩里克——与她所真正倾心的那位神父同名。

译 者

1988年5月

献 辞

——献给戈玛尔伯爵夫人

去年的一个夏晚,我在府上为您讲了堂娜露丝故事的梗概。您显然是出于对我的奖掖,表示这个故事很有意义,鼓励我把它写出来。我应命成书,把它奉献给您。您接受了我的诺言,今天我就以十分愉快的心情来实现这一诺言。但是,由于我才疏学浅,或者说根本谈不上什么才学,为您这样一位美惠双全、夙享盛誉的夫人写献辞,实感力不从心。可是,尽管我的献辞十分浅薄,毕竟表达了我对您的敬慕之情。

我写的小说并不动人,但它包含着沉痛的和严肃的教训。

任何一位敏锐的批评家,如果刻意要表扬我,或者为了炫耀自己的慧眼,都可以从这本书中引出各式各样的教训来。可我对此并不在意,我关心的只是书中的现实的教训,它并不局限于针对西班牙的少数神父和修士们,而是广泛地关系到所有的有着伤风败俗的罗曼史的彬彬有礼的正人君子们,不管他们已经上了年纪还是仍然年轻。

恩里克神父灾难性的事件应该成为人们的前车之鉴,而杰出的文学家彼得罗·贝波用以点缀并使他的著作《谄媚者》获得荣誉的那些绝妙的忠告应该铭刻在君子们的脑海里。

这些忠告归根结底是说,君子所惟一追求的是美,他们只应就美的本身来欣赏美。他们心目中的美是想像出来的,非现实的。因此,这种美只是使人在灵魂上感到熟悉和亲切,使他们感到幸福和愉悦。他们沉醉在这种美感之中,不必担心失去它。

他们历来把肉体和美看成是截然不同的两回事，身体不但不增加美，反而减淡美的色泽。这样，我们的君子就可以完全超脱于年轻人所常常困惑的不幸和苦恼，他们没有嫉妒，没有猜疑，没有厌倦和无聊，没有报复心理，没有绝望，也没有愤怒的疯狂举动，这些举动往往使热恋者做出许多蠢事，甚至以自杀来结束自己的生命。在我的小说里，神父恩里克便是这种热恋者的代表。对这位神父来说，假如他能利用爱情作为继续升华的阶梯，那就好了。因为总是欣赏一个人的躯体的美，他终究会感到太褊狭，从而也许愿意开阔自己的心胸，从狭小的天地里走出来。这样，他也许会把许多美集中在脑海中，然后把它凝缩，形成在整个大自然之上伸展和布开的美。

最后，人所共知，在这一美的普遍概念之上还有一种非常高尚的不可创造的美，它是万美之源。倘若爱情能达到这一美的境地，那还有什么不可忘情呢？所以，——按照文学大师彼得罗·贝波的学说，——灵魂在烈火中燃烧，这种烈火好像希腊神话中的大力神在以自己的力量完成种种奇迹后于俄忒山顶自焚的熊熊大火^①，或者说，好像以利亚在离开尘世升向天国时乘坐的飞车上的滚滚巨焰^②。

夫人，我年事已高，行动不便。但是我接受了不少有益的教诲，尽管我是个罪人，我还是愿意进天国的。虽然在我的小说中尚可发现凡人的兴趣和恶习，但也可以发现有些与尘世的声音十分不同的声音在召唤着我。

这也许会使我的作品失去迷人之处，但它却是有益的。当今，教育意义这个词正在风行一时，请您坦白地告诉我，我的小

① 系指希腊神话故事中的赫拉克勒斯在俄忒山上从容自焚。

② 以利亚：《圣经》人物。据《列王纪》记载，他曾奉耶和華命，斥责以色列王亚哈崇拜异教，虐待百姓。他行了不少神迹奇事，最后乘旋风升天。犹太教奉之为最大的先知。

说是否也具有一点教育意义呢。

请您玉成这部小说,接受它,保卫它,因为它是属于您的。
请相信,我是您忠诚的仆人和朋友。

胡安·巴莱拉

目 录

一波三折的情爱故事

——译者前言

献辞	1
一 侯爵和他的管家	1
二 一些令人不悦但又不能不说的历史和细节	7
三 其他一些由于说书人的审慎而不能不说的琐事	12
四 堂娜露丝的几个密友	18
五 堂娜马诺利塔的友谊	26
六 堂娜露丝的秘密	35
七 恩里克神父	42
八 神父的乡间生活	46
九 布道	54
十 杰出的候选人	63
十一 准备选举	75
十二 胜利	85
十三 危机	95
十四 危机的结局	104
十五 田园诗般的婚后生活的最初蓝图	114
十六 沉思	122
十七 婚礼	131

十八	神父升天	138
十九	堂格雷戈里奥带来的重要文书	150
二十	神秘的信	162
	结尾	169

一 侯爵和他的管家

我讲的所有故事并不一定都限于维尔梅哈镇^①。今天我定要讲一件非常有趣的事,那件事几年前发生在附近的另一个地方,我们姑且称这个地方为弗里亚镇,暂隐其名是为了将来把它的真名用在更加重大的事情上。再说,维尔梅哈镇和弗里亚镇并没有什么惊人的不同,如果说维尔梅哈有个最灵验的守护神的话,弗里亚镇却更富裕,人口更多,房舍更阔气,有更多的有钱有势的农场主。

在这些农场主中,首屈一指的要数堂阿西斯克洛先生,这个名字是他满了四十五岁之后才叫开来的。以前,他在二十八岁到三十岁的时候,先是叫做阿西斯科利略。后来被称为阿西斯克洛大叔。最后,在阿西斯克洛前加了个“堂”^②字。那是由于他积有万贯家财,阔了起来,地位显赫的缘故,不过,他的金钱是靠勤劳和诚实的手段获得的。

他的美名扬遍全省。他不仅由于富有,有二三百万雷阿尔^③的积蓄而不骄博得了人们的尊重,还由于他尽善尽美而为人称道。他是个正派人,大家都依赖他。他是圣母马利亚的虔

① 作者在一八七五年和一八七七年曾先后发表两部小说(《福斯蒂诺博士的幻想》和《门多萨骑士》),都以维尔梅哈镇为背景,故有此说。

② 在西班牙,“堂”是指有贵族身份的男子,“堂娜”则指有贵族身份的女子,平民发迹后,往往在自己的姓名前加个“堂”字,冒充贵族。

③ 雷阿尔:西班牙货币单位。

诚的信徒,对上帝也笃信无疑。尽管总有人不敬圣母和上帝,但在他心中,他们始终是圣洁的。

说真的,堂阿西斯克洛之所以发迹,是因为他的诚实和正直。他为弗里亚镇的侯爵当了至少二十年管家,于是使侯爵领地上的全部财产逐渐转入他的手中,成了富豪,达到了自己的目的。他很节俭,办事也极为灵活。

这种转手和肢解做得天衣无缝,合理合法。至于侯爵的挥霍浪费和不善理财,堂阿西斯克洛可没有任何过错,相反,应该说他劳苦功高,足智多谋,不乱花钱,而且善于精打细算。

他一直是忠心耿耿的管家。弗里亚侯爵住在马德里,开销很大,要钱用时,就派人来取。但没有钱时,便得由他去想办法。下面我简单地讲讲他的一些作法。

侯爵为了凑足两千杜罗^①,吩咐他立即抛售葡萄酒,即使好酒贱卖也在所不惜。

堂阿西斯克洛是个非常俭朴、一丝不苟的人。他开始到处奔走,想以公正价格把葡萄酒卖掉,但找不到买主。所有的人都不愿意以合理的价格购买,每阿罗瓦^②总要杀价六到七个雷阿尔。这时,堂·阿西斯克洛便作出自我牺牲,自己把钱凑齐,寄给侯爵,以每阿罗瓦只少付一个比塞塔^③的价钱自己买下了侯爵的葡萄酒。用这种办法,他自己得了利,侯爵也能每阿罗瓦多得三个雷阿尔。然后,堂阿西斯克洛把这种葡萄酒掺到马德拉^④葡萄酒中,一年过后变得醇香无比,每阿罗瓦的卖价上升到七或八个比塞塔。他是这样赚钱的。

① 杜罗:西班牙货币单位,等于五个比塞塔或二十个雷阿尔。

② 阿罗瓦:西班牙等国重量单位,约等于十一点五公斤。

③ 比塞塔:西班牙货币单位,约合四个雷阿尔。

④ 马德拉系指大西洋中的马德拉群岛,该岛原为葡萄牙的一个省,一九七六年改为“自治区”,盛产葡萄酒。

有的时候，侯爵十万火急地要调度几千杜罗以解脱困境。他给堂阿西斯克洛写信说：“你赴马拉加与某商人接洽，可允许于收获后的两个月之内以食油偿还。”

堂阿西斯克洛立即跑到马拉加去找这位愿意出钱的商人，可是，人家的条件是在即将到来的两个月左右的时间内拿油抵债，而且油的价格每阿罗瓦要比正常价格少两个雷阿尔。如此算来，这笔可怕的高利贷年息高达百分之三十以上。堂阿西斯克洛伤心备至，对天叫苦，侯爵的困境使他愁得病倒了。最后，他只好再度作出自我牺牲，自己以每阿罗瓦低于正常价格一个雷阿尔的价钱把油买下来。他给侯爵及时筹措了钱，年利为百分之二十。这样，又为侯爵省下了百分之十的利息。

小麦的事也差不多。侯爵要他在收割前两三个月把青苗卖掉。可是除非每个法内加^①打三个雷阿尔的折扣，没有人愿意预购小麦。于是，又是堂阿西斯克洛自己出钱，把小麦买下来，每个法内加只打两个雷阿尔的折扣。这样，又使侯爵每法内加小麦多得一个雷阿尔。

侯爵想养八匹美丽的骡子为他干活。果真如此，就要消耗大量的大麦，而给侯爵干活的时间每年只不过四个月。堂阿西斯克洛没有从命，他自己甘当驮骡，什么活都干。这样，他不仅为侯爵节约了支付骡夫和骡子的费用，还省去了六个月的草料。

侯爵的土地非常需要肥料，堂阿西斯克洛便买了不少绵羊和山羊。这些动物只吃些无用的野草——也许是毒草和一些根根芽芽，就把侯爵最好的橄榄园的地养得肥肥的。

侯爵需要更多的钱，那就只好举债了。除非年息超过百分之十五，谁也不肯借。那时，堂阿西斯克洛就去恳求他的某个亲

^① 西班牙的容量单位，一法内加在不同地区分别约等于二十二点五升或五十五点五升。

戚或朋友，以百分之十二的利息借出来。这样，侯爵付的年息又省了百分之三。

总之，堂阿西斯克洛精打细算，苦心经营，使侯爵每年能多得三四千杜罗。当然，这些钱几乎全部落到了堂阿西斯克洛手里。

侯爵老爷为饥饿所迫，不得不离开京城，回到弗里亚镇去过苦日子。他在那儿只待了一年，因血液里缺少金属元素和胆汁过多，终于发高烧死去。

侯爵去世时，他的全部家产每年至多只能出息一万六千雷阿尔。

我对那些尖刻的批评家们是颇有戒心的，因此我不敢在侯爵到底是傻子还是聪明人的问题上作出简单的结论。在马德里，侯爵一度是社会名流，被看做是聪明人。但是，他后来破落了。傻，也许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行动上，二是言语上，而这两种傻在每个人身上又正好是相反的：不说傻话的人往往干傻事，不干傻事的人往往说傻话。言行都傻的人是大笨蛋，是彻头彻尾的大傻瓜，就像哲学家们头头是道地断言那样。

幸好并非所有的人都是言行俱蠢的，大多数人只是半傻瓜：有些人往往在行动上很机灵，讨人喜欢，为聊天带来乐趣；不过，他的聪明全部消耗在吃喝玩乐上，办大事时却成了大笨蛋。相反，那些把聪明用在事业上的人，说起话来常常粗俗不堪，令人作呕。尽管其中有些人后来又变得善于辞令，那只是因为他们不必再把才智用到正经事上，转向了花天酒地的生活，或者因为他们的成就给他们带来了好名声，或者他们的财富令人仰慕罢了。

对侯爵在京城所过的养尊处优的生活和他被视为聪明人的美名，我可以这样说。一遇到正经事，他却是蠢材一个。

“谁处在他的位置都会这样的。”看了我上边介绍的人准会